

(公司名稱) 函

聯絡地址：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地址:300 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發文字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

主旨：檢送○○公司所屬○○旅館申請「新竹市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合法旅館水電瓦斯基本費用補助計畫」之補助，請領全一筆，申請補助經費文件資料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繳費證明(如台電、自來水、瓦斯、天然氣等繳費單或電子繳費單列印)。
- 二、計費期間在 109 年 3 至 6 月份之**基本費用帳單**(請填寫阿拉伯數字，確認費用是否正確)。

計費期間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水費基本費				
電費基本費				
瓦斯基本費				
總和之 50%				

- 三、申請補助經費之領據(已蓋公司大小章)。

- 四、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

正本:新竹市政府

副本：(公司名稱)

※請務必蓋公司大小章

備註：匯款帳戶應為公司帳戶，獨資公司可為公司負責人帳戶。

大章

小章